

佛山市禅城区石湾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澜石公园文创夜景提升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2021-07-01 19:46 来源: 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澜石公园文创夜景提升项目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澜石公园文创夜景提升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完成网上登记并到佛山市禅城区岭南大道北125号磐石大厦一座602单元(广东人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1年7月15日9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项目编号:FSRX2021G04项目名称:澜石公园文创夜景提升项目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预算金额:3,496,154.79元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最高限价(元)
澜石公园文创夜景提升项目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本项目招标控制价(最高限价)金额:3,496,154.79元

澜石公园文创夜景提升项目,包括但不限于灯光设备的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及售后服务。具体技术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生效后20天内完成安装调试并交付使用。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0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者提供银行资信证明材料;如供应商新成立的,则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者提供银行资信证明材料】;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1年度内任1个月缴纳税收和2021年度内任1个月社会保险凭证复印件(依法免税或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需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为:

-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以上如有更新,以最新执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说明:1)由采购代理机构于磋商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2)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次采购项目。【提供《资格声明函》】

(3) 如投标产品为进口产品,供应商必须是所投主要产品制造商在中国大陆设立的销售公司或代理商,代理商须提供主要产品制造商或具有转授权资格代理商的有效授权。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1年7月5日至2021年7月9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现场购买,具体详见“其他补充事宜”

售价(元):30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1年7月15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从采购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10日)

地点:佛山市禅城区岭南大道北125号磐石大厦一座602单元(广东人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



收起

五、开启

时间：2021年7月15日 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佛山市禅城区岭南大道北125号磐石大厦一座602单元（广东人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按照《佛山市电子化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佛山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关于启用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政府采购（中介）系统的通知》《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佛山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关于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政府采购供应商主体信息库上线和信息维护的通知》和电子采购文件要求进行网上报名。有关操作及要求如下：

1、本项目采用网上报名的方式。供应商须先办理供应商信息入库后，才能参与本项目的投标。具体操作方法请浏览“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监督管理→主体信息库→入库指引”栏目相关信息，入库咨询电话：0757-83281129、83281125。

2、已办理供应商信息入库的供应商应当在本公告规定的报名时间内，登录“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按照系统提示进行网上投标登记。

3、在系统登记成功的供应商应当在磋商公告规定时间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以下资料（均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办理报名手续（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提交的报名资料核对，不代表其投标资格的确认。供应商的投标资格最终以开评标当天根据其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交的相关资料作出的评审结论为准），才能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1) “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本项目的网上登记截图或《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登记回执》。

(2) ①如法定代表人参与报名：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

②如授权代表参与报名：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

(3) 采购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300元（可接受现金/微信/支付宝），售后不退。

注：（1）供应商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按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关于做好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https://gdgpo.czt.gd.gov.cn>）右侧“用户登录”-“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进行注册供应商相关信息，并认真阅读《供应商操作手册》。否则将会影响中标结果公告发布，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已经注册的无需重复注册。咨询电话：020-83726197、83188500。

（2）疫情防控期间，前往采购代理机构处购买采购文件及参与投标的授权代表，应佩戴口罩、做好个人防护，且近14天内未有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重疫区或较重疫区的旅行史，未有与发热、咳嗽等疑似病人接触史。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佛山市禅城区石湾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魁奇二路2号

联系方式：黄小姐、0757-8390280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广东人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禅城区岭南大道北125号磐石大厦一座601、602单元

联系方式：潘工、冯工、0757-8307748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潘工、冯工

电话：0757-83077487

附件

委托代理协议

采购文件

广东人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7月1日

附件：

[\(日期版\)磋商文件【澜石公园文创夜景提升项目】6.29 \(定稿\).pdf](#)

[\(已盖章\)采购服务委托协议\(代理\)--双面打印6.17\(发\)【澜石公园文创夜景提升项目】.pdf](#)

免责声明:本页面提供的内容是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的,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对其内容概不负责,亦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政府网站
找错

关于我们 | 联系我们 | 网站帮助

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版权所有 备案号: 粤ICP备11020220号-1

粤公网安备 44060402001050号 网站标识码: 4406000083

